

## 立法会二题：军火库旧址发展计划

\*\*\*\*\*

以下为今日（三月二日）在立法会会议上郭家麒议员的提问和民政事务局局长何志平的答覆：

问题：

金钟正义道的军火库旧址上的部分建筑物已被列为一级历史建筑。行政会议在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决定，原则上支持按象徵式地价和以私人协约方式，把该处土地批给亚洲协会香港分会（下称「协会」），发展一个多用途艺术文化中心。该发展计划预计耗资 2 亿元，并将由协会全数筹集。据悉，至今已落实的捐款只有香港赛马会慈善信托基金的 1 亿零 2 5 0 万元，最终全数捐款可能来自本地。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会：

（一）协会在二零零二年向当局表示将如何筹募经费，及曾否承诺会在海外筹募大部分经费；若有此承诺，有否评估协会向马会慈善信托基金申请高达逾 1 亿元的赞助有否违背该承诺；协会就该发展计划筹款的最新进展；

（二）该发展计划的进展，以及政府如何监察协会推行该计划；及

（三）政府在审批发展和保存该历史建筑物的计划时，有否给予各有兴趣的团体均等的参与机会，以及有否检讨是次安排是否恰当；日后会否以公平和公开的方式，以及不再以私人协约方式处理其他历史建筑物的发展计划？

答覆：

主席女士：

本人的答覆如下：

（一）亚洲协会香港分会（该协会）是一个非牟利机构，在香港已经成立了近十五年。该协会在申请使用军火库旧址以设置一个多用途文化艺术中心时，向政府表明会为该发展计划筹募预计的经费约 2 亿

元，该协会在申请中并无表示会从海外筹募经费。事实上，该协会在二零零二年五月十六日向中西区区议会介绍计划时曾表示，该计划的资金将主要来自有兴趣推动本地文化发展的本地慈善机构和个别人士的捐款。在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二十日一份有关这计划的立法会参考资料摘要中，立法会亦获告知该协会将筹募资金去落实这计划。该协会并未有承诺其大部分的资金会由海外筹募得来。最近，该协会向政府表示，已获一些机构和个别人士承诺捐款超过2亿500万元给该计划，当中包括香港赛马会慈善信托基金资助1亿250万元，以及私人信托和基金、私人机构和个别本地及海外人士捐款约1亿元。

（二）该协会聘请了不同专业的顾问负责有关工作，并已完成所需的影响评估研究，包括文物影响评估、生态影响评估、环境评估、树木评估、交通影响评估和土力影响评估等。该协会已于二零零二年十月就发展计划取得城市规划委员会的规划许可，并在二零零四年十二月，获古物谘询委员会通过计划的文物保育计划。该协会已应中西区区议会的要求，在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向区议会汇报该计划的最新发展，并将安排区议员在本月稍后进行实地视察。

政府还未批地，若进行批地，政府对发展计划所作的规定，例如设施须开放给公众使用和只可作预定用途等，将全部纳入批地文件之内，以确保计划将依循订定的条款落实。跟其他涉及文物地点的发展计划一样，这计划的落实亦会受到有关的政府程序监察。如果批地建议最后获得行政会议批准，当局将按照既定的做法确保协会执行上述规定。

（三）非牟利机构向政府申请以私人协约方式批地，以提供一些有助政策局落实相关政策的设施，是常见的做法。我们认为，香港的历史建筑物是香港独特历史的见证，无可取代。若发展建议涉及历史建筑物时，政府除考虑该建议是否配合政策外，还会详细研究建议是否尊重和可弘扬历史建筑物的风格和其历史文化意义，能否发挥其唤起市民集体记忆的功能，和可否使旧建筑物更新使用，融入现代生活、融入社区，以供公众享用。我们希望藉着重新活化及使用历史建筑物，增强香港历史氛围，提升市民对本地文物及历史的认知，加强市民归属感及社会凝聚力，发挥历史建筑物的周边利益，促进文化旅游，加强香港作为国际大都会的吸引力和促进城市文化的可持续发展。

有关的申请必须获得相关政策局的政策支持，地政总署才会处理。在规划的过程中，社区的意见会得到适当考虑，地政总署并会谘

询有关政府部门，确保有关发展计划完全符合各部门的要求。

就这个军火库旧址的个案而言，除了该协会的正式申请和一些机构的查询外，政府并没有收到其他建议发展计划。基于以下四项因素，我们认为该协会的申请可予支持：

（ a ）发展计划可确保该幅土地得以善用而在建筑成本和营运开支方面又不需动用公帑；

（ b ）发展计划可为社会带来新的文化气象；

（ c ）有关的发展与四周的文化氛围配合；及

（ d ）该计划的倡议者为非牟利机构。

政府日后处理关于其他历史建筑物的发展计划时，会一如既往，继续采取公开和公平的态度，每项计划均会按其可取之处和个别情况加以考虑。

完

二〇〇五年三月二日（星期三）